

#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石铁路院教〔2021〕114号

---

##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教材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大中小学教材建设的意见，全面加强党的领导，落实国家事权，规范和加强学院教材管理，打造精品教材，切实提高教材建设水平，根据《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教材〔2019〕3号）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教材是开展教学过程中使用的教学用书，以及作为教材内容组成部分的教学材料（如教材的配套音视频资源、图册等）。

**第三条** 学院教师选用和编写的所有教材必须体现党和国家意志。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要求，体现中国和中华民族风格，体现党和国家对教育的基本要求，体现国家和民族基本价值观，体现人类文化知识积累和创新成果。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扎根中国大地，站稳中国立场，充分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引导学生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成为担当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第四条** 学院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关于教材管理的政策规定，加强教材选用管理，选好用好教材。根据人才培养和教学实际需要，组织编写反映学院自身专业特色的教材。

**第五条** 学院党委对教材工作负总责。学院成立教材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院长任组长，分管党建、思想政治工作、教学工作的院领导任副组长，党委组织宣传部、教务处、财务处、科技与产教融合中心等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各教学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学院教材规划、编写、审核、选用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务处，具体负责组织实施教材管理相关工作。

## **第二章 教材规划与立项**

**第六条** 学院实行教材规划制度，教材建设规划以教学单位为主体，学院统筹规划。各教学单位应结合课程建设要求、人才培养目标、专业特色，依据国家教学标准和职业标准（规范），服务学生成长成才和就业创业，配合新版人才培养方案，制定符合各专业的教材建设规划。在各教学单位分专业教材建设规划的基础上，学院组织评选、建设学院专业特色规划教材，梳理课程教材建设现状，避免教材的重复建设。

**第七条** 教师编写教材须依据学院教材建设规划，学校鼓励和支持教师编写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多种介质综合运用、表现力丰富的新形态教材。

**第八条** 学院开展专业特色教材立项建设，对获立项的教材予以资助。学院鼓励和支持课程思政建设成效显著、有特色的高水平教材参加省级、国家级重点教材、规划教材、精品教材评审，以及教材奖励评选。

### **第九条** 专业特色教材建设立项程序

（一）提出申请。编者向本单位提出申请，初审通过后由编者向教务处提交《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特色教材建设立项申报表》（附件1）与教材编写计划、教材编写提纲和内容概述。

（二）学院初评。学院组织对编者提交的材料进行评审，分析教材编写必要性和教学适用性，填写评审意见。

（三）资格审查。学院对教材编写人员进行资格审查，经院长办公会审议、党委会审定后向社会公示。

（四）专家评审。学院教材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在集体评议的基础上，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确定是否立项。评审工作实施回避制度。评审结果公示5个工作日。

（五）学院审议。评审结果经院长办公会审议、党委会审定后列入校级规划教材建设项目。

（六）教材立项建设周期一般为2年。

（七）学院负责对列入校级规划教材建设项目的教材编写进行督促、检查，确保编写任务能够按期保质完成。

(八) 规划教材由教务处负责联系出版事宜。

**第十条** 教师受邀参加外单位教材编写，需由本人提出申请，将教材编写的相关信息（教材名称、主要内容、编写人员及单位信息等）报教务处备案。

### **第三章 教材编写与审核**

**第十一条** 通过立项审批的教材方可开展教材编写工作。立项审批不通过的教材，可整改后重新提交立项审批申请。教师所在单位应加强教材编写过程管理，督促教材编写人员按照编写计划编写教材，保证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投入，保障教材编写进度。

**第十二条** 教材编写团队应具有合理的人员结构，包含相关学科专业领域专家、教科研人员、一线教师、行业企业技术人员和能工巧匠等。

**第十三条** 教材编写过程中应通过多种方式征求各方面特别是一线师生和企业意见。教材编写完成后，应送一线任课教师和行业企业专业人员进行审读、试用，根据审读意见和试用情况修改完善教材。

**第十四条** 教材投入使用后，应根据经济社会和产业升级新动态及时进行修订，一般按学制周期修订。

**第十五条** 坚持凡编必审原则。由学院教材工作领导小组委托熟悉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培养需求的专业机构或专家团队进行审核认定。

**第十六条** 教材审核依据学院教材规划以及课程标准、专业教学标准、顶岗实习标准等国家教学标准要求，对照本办法第三

条、十九条的具体要求，对教材的思想性、科学性、适宜性进行全面把关。

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标准要有机融入教材内容，不能简单化、“两张皮”；政治上有错误的教材不能通过；选文篇目内容消极、导向不正确的，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或社会形象负面的、有重大争议的，必须更换；教材编写人员政治立场、价值观和品德作风有问题的必须更换。

**第十七条** 教材审核采用个人审读与会议审核相结合的方式，经过集体充分讨论，形成书面审核意见，得出审核结论。审核结论分“通过”、“重新送审”和“不予通过”三种。

**第十八条** 教材审核实行盲审制度和编审分离制度，遵循回避原则。审核人员不得参与本人主编、参编、改编、翻译、出版的教材审核工作。

#### **第四章 教材内容及编审人员要求**

**第十九条** 教材编写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有机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传统、法治意识和国家安全、民族团结以及生态文明教育，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弘扬精益求精的专业精神、职业精神、工匠精神和劳模精神，努力构建中国特色、融通中外的概念范畴、理论范式和话语体系，防范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的影响，

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努力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内容科学先进、针对性强，选文篇目内容积极向上、导向正确，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正面，有良好的社会形象。公共基础课程教材要体现学科特点，突出职业教育特色。专业课程教材要充分反映产业发展最新进展，对接科技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及时吸收比较成熟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等。

（三）符合技术技能人才成长规律和学生认知特点，对接国际先进职业教育理念，适应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和优化课程体系的需要，专业课程教材突出理论和实践相统一，强调实践性。适应项目学习、案例学习、模块化学习等不同学习方式要求，注重以真实生产项目、典型工作任务、案例等为载体组织教学单元。

（四）编排科学合理、梯度明晰，图、文、表并茂，生动活泼，形式新颖。名称、名词、术语等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质量标准 and 规范。倡导开发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新形态教材。

（五）符合知识产权保护等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不得有民族、地域、性别、职业、年龄歧视等内容，不得有商业广告或变相商业广告。

**第二十条** 编写人员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持正确的国家观、民族

观、历史观、文化观、宗教观，没有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二）熟悉职业教育教学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特点，对本学科专业有比较深入的研究，熟悉行业企业发展与用人要求。有丰富的教学、教科研或企业工作经验，一般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技术资格），新兴行业、行业紧缺技术人才、能工巧匠可适当放宽要求。

（三）遵纪守法，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形象和师德师风。

（四）有足够时间和精力从事教材编写修订工作。

**第二十一条** 教材编写实行主编负责制。主编主要负责教材整体设计，把握教材编写进度，对教材编写质量负总责。主编须符合本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外，还需符合以下条件：

（一）坚持正确的学术导向，政治敏锐性强，能够辨别并自觉抵制各种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

（二）在本学科专业有深入研究、较高的造诣，或是全国知名专家、学术领军人物，有在相关教材或教学方面取得有影响的研究成果，熟悉相关行业发展前沿知识与技术，有丰富的教材编写经验。一般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新兴专业、行业紧缺技术人才、能工巧匠可适当放宽要求。

（三）有较高的文字水平，熟悉教材语言风格，能够熟练运用中国特色的话语体系。

审核通过后的教材原则上不更换主编，如有特殊情况，学院报相应的主管部门批准。

**第二十二条** 教材审核人员应包括相关学科专业领域专家、教科研专家、一线教师、行业企业专家等。审核专家应符合本办法第二十条（一）（二）（三），第二十一条（一）（三）规定的条件，具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客观公正，作风严谨，并经所在单位党组织审核同意。

## **第五章 教材选用**

**第二十三条** 学院组建教材选用委员会，具体负责教材的选用工作。教材选用委员会成员包括专业教师、行业企业专家、教科研人员、教学管理人员等，成员应在本人所在单位进行公示。各教学单位成立教材选用指导小组，在学院教材选用委员会的指导下开展工作。

**第二十四条** 教材选用过程须公开、公平、公正，严格按照程序选用，并对选用结果进行公示。

**第二十五条** 教材选用须遵循以下要求：

（一）必须使用国家统编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

（二）专业核心课程和公共基础课程教材原则上从国家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发布的规划教材目录中选用。

（三）国家和省级规划目录中没有的教材，可在职业院校教材信息库选用。

（四）不得以岗位培训教材取代专业课程教材。

(五) 选用的教材必须是通过审核的版本，擅自更改内容的教材不得选用，未按照规定程序取得审核认定意见的教材不得选用。

(六) 不得选用盗版、盗印教材。

严格遵照选用结果使用教材。

### **第二十六条 教材选用标准**

(一) 结合学科、专业的调整，加强教材的更新换代，所选教材原则上要求近三年出版。

(二) 选用吸收成熟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的教材。

(三) 选用师生对教材质量评价高的教材。

(四) 教学大纲基本相同的课程，原则上选用同一种版本的教材。

(五) 各教学单位应慎重选择使用的教材，教材使用计划一经批准，原则上不得更改。

### **第二十七条 教材选用程序**

(一) 教师申请。课程负责人组织任课教师提交教材选用申请，报教研室审批。

(二) 教研室初审。教研室主任组织教师或相关企业专家集体审议，提出教材使用意见报本单位。

(三) 教学单位审核。教学单位教材选用指导小组分析论证教研室上报的意见，提出本单位的教材使用计划，经本单位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后，填写《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教材使用计划表》（附件2）报教务处。

（四）学院审定。学院教材选用委员会对各教学单位的教材使用计划进行评审公示，经院长办公会审议、党委会审定后，由信息管理中心负责教材的订购及发放工作，学院党委重点对哲学社会科学教材的选用进行政治把关。

（五）备案。使用教材审定后按省教育厅要求进行备案。

## 第六章 支持保障

**第二十八条** 学院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结合学院实际，保障教材建设投入，落实推进教材编写、审核、选用、研究和队伍建设、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第二十九条** 学院将教材编审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作为职称评聘、评优评先、岗位晋升的重要指标，落实国家和省级教材奖励制度，加大对优秀教材的支持。

## 第七章 评价与监督

**第三十条** 学院定期进行教材使用情况调查和分析，并形成教材使用情况报告，按要求报省教育厅备案。

**第三十一条**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教材须停止使用，根据规定对相关责任人给予相应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教材内容政治方向、价值导向存在问题。
- （二）教材内容出现严重的科学性错误。
- （三）教材所含链接内容存在问题，产生严重后果。
- （四）盗版盗印教材。

(五)违规编写出版国家统编教材及其他公共基础必修课程教材。

(六)用不正当手段严重影响教材审核、选用工作。

(七)未按规定程序选用，选用未经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教材。

(八)在教材中擅自使用国家规划教材标识，或使用可能误导职业院校教材选用的相似标识及表述，如标注主体或范围不明确的“规划教材”“示范教材”等字样，或擅自标注“全国”“国家”等字样。

(九)其他造成严重后果的违法违纪违规行为。

##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二条** 作为教材使用的讲义、教案和教参以及数字教材参照本办法管理。

**第三十三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原《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教材管理暂行办法》（石铁路院教〔2014〕51号）文件同时废止。

附件 1: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特色教材建设立项申报表

附件 2: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教材使用计划表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11月2日

(此页无正文)

存 档 ( 2 )

---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年11月2日印发